

## 剑阁县杨村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 名	刘 胤	工作单位	平武县水利局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34		
<p>剑阁县杨村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杨村镇龙鞍社区居委会旁,属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净用地面积 1157.65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2046.69 平方米,容积率 1.76,建筑密度 36.37%。主要建设 1 栋 59 套干部周转房,配套场地硬化、绿化及给水系统、排水系统等。</p> <p>工程总占地面积 0.12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主要为住宅用地;挖填土石方总量 0.16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0.08 万立方米,回填 0.08 万立方米,无余(弃)方;项目总投资 746.3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722.75 万元,资金来源为向上争取补助资金及县财政配套;计划 2024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9 个月。</p> <p>项目区地貌类型为丘陵地貌,属于西南紫色土区,涉及嘉陵江及沱江中下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p> <p>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设单位剑阁县杨村镇人民政府委托成都欣天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编制了《剑阁县杨村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审核,《报告表》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可上报审批或报备。主要审核意见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0px;"><b>一、项目概况</b></p> <p style="margin-left: 40px;">(一)项目组成、工程布置及施工组织介绍基本清楚。</p> <p style="margin-left: 40px;">(二)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流向介绍基本清楚。</p> <p style="margin-left: 40px;">(三)项目及项目区概况介绍基本清楚。</p> <p style="margin-left: 20px;"><b>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b></p> <p>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基本清楚和合理,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及方法评价较为全面、合理。</p> <p style="margin-left: 20px;"><b>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b></p> <p>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0.12 公顷,界定清楚。</p> <p style="margin-left: 20px;"><b>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b></p> <p>水土流失防治执行等级合理,目标可行。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符合规范要求,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p>			

护率 94%、未设置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13%。

#### 五、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一) 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区、配套设施工程区共 2 个一级区，分区基本合理。

(二)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等级划分基本合理，措施体系布设较完整，满足有关规范的要求。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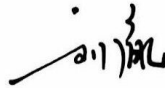
1、主体工程区：主体工程计列了种植土回铺、土地整治、雨水管网、透水铺装、蓄水池、乔灌草绿化、临时洗车槽等措施；方案新增了临时排水沟、临时沉砂池、临时编制土袋拦挡、临时遮盖措施。

2、配套设施工程区：方案新增了临时遮盖措施。

#### 六、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原则、依据、方法正确，估算结果基本合理。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计征面积 1174.65 平方米，补偿费 1527.04 元。

签字：



2024年10月18日